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公司决定于2015年4月3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公司26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 2015年4月3日(星期五)下午14:30起(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5年4月2日(星期四)至4月3日(星期五)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4月3日上午9: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4月2日下午15:00至4月3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 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

6、股权登记日：2015年3月27日(星期五)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4年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2014年年度报告》和《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 6、《201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7、《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8、《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关于公司201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对外投资的议案》
- 11、《关于2015年度为公司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2014年度工作述职报告

注：审议事项 1、2、3、4、5、11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述审议事项的详细情况，请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议案1、3、4、5、6、7、8、9、10、11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议案2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20）。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截止2015年3月2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5、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编:518040);
- 2、登记时间: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6:00;
- 3、登记办法:
 -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2)法人股东凭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须在2015年3月30日(星期一)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2015年4月3日(星期五)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2210；投票简称：飞马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B、输入证券代码 362210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 议案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格 |
|-----|-------------------------------------|--------|
| 100 | 总议案* | 100.00 |
| 1 |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0 |
| 2 |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00 |
| 3 |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
| 4 |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
| 5 | 《2014年年度报告》和《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 5.00 |
| 6 | 《201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6.00 |
| 7 |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
| 8 | 《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8.00 |
| 9 | 《关于公司201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9.00 |
| 10 |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对外投资的议案》 | 10.00 |
| 11 | 《关于2015年度为公司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00 |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 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 100.00 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C、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 表决意见种类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
| 同意 | 1 股 |
| 反对 | 2 股 |
| 弃权 | 3 股 |

D、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E、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

股东可以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投资者通过深交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 买入证券 | 买入价格 | 买入股数 |
|--------|--------|---------------|
| 369999 | 1.00 元 |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是上午 11:30 之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是上午 11:30 之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参加其他公司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 买入证券 | 买入价格 | 买入股数 |
|--------|--------|----------|
| 369999 | 2.00 元 | 大于 1 的整数 |

B、申请数字证书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1)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以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2)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4 月 2 日（星期四）15:00 至 4 月 3 日（星期五）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张健江 谢宇佳

联系电话：0755-33356399、0755-33356333-8899

传真：0755-33356399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

邮编：518040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 序号 | 议案内容 | 表决意见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 |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4 |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5 | 《2014年年度报告》和《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 | | |
| 6 | 《201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 | |
| 7 | 《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8 | 《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 | |
| 9 | 《关于公司2015年度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对外投资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2015年度为公司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说明：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持股数量：_____股 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